

关于调整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谯招组〔2023〕1号

各乡镇党委、街道党工委，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各单位，谯城经开区管委会：

鉴于人事变动，经研究，决定调整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长：周霄 区委书记

宋保众 区委副书记、区长

副组长：王俊东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鲁磊 区政协主席

刘虎 区政府党组副书记、谯城经开区党
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

张建影 区委常委、组织部长

李亚 区委常委、五马镇党委书记

梁超 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

成员：田亚 区政办主任

朱义军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

王玉全 区财政局局长

王钊 区发展改革委主任

李斌 区经信局局长

刘芳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谯城分局局长

张 健 区生态环境分局局长
李红伟 区税务局局长
王景林 区商务局局长
庄建军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张 伟 区司法局局长
张 铭 区应急管理局局长
李 波 区审计局局长
李东亚 区统计局局长
修 军 区投资促进中心主任
左鹏飞 魏武国控党委书记

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投资促进中心，修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由组长或组长委托副组长召集。

附件：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议事机制

亳州市谯城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

2023年3月18日

附件

《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议事机制》

一、领导小组会议根据项目工作需要随时召开，原则上

每月不少于一次。

二、领导小组会议议题收集和议程安排由区投资促进中心负责，报会议召集人审定。会议召集人根据议题需要确定参会单位，区投资促进中心与区政办共同组织落实具体会务工作。

三、领导小组会议参会人员应相对固定。因特殊原因不能参会的，须向会议召集人请假，并指定一名熟悉业务的负责人参加会议。

四、会议原则上由召集人主持，投资促进中心或其他有关议题牵头单位汇报。各单位结合部门职能对汇报事项提出意见。

五、领导小组会议议定事项形成会议纪要，由召集人签发后，根据需要抄送（部分）议事成员单位。涉及需各部门落实的事项，应在1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投资促进中心回复落实情况；不能按时回复的，应及时汇报召集人。

六、经招商引资领导小组会议研究通过的事项，根据会议纪要推进落实。

